

“馋鬼”的模样

魏振强

“狗不嫌家贫”“猫嫌贫爱富”，这样的说法显然是赞美狗而低看了猫的，是否恰如其分，不好说。不过以我的观察，狗和猫的做派或者修养确实有差别。比如说你在吃饭，碗里有肉的话，狗肯定知道，它会蹲在你的脚边，眼巴巴地望着你，你不撒一块给它，好意思吗？如果你的碗里有鱼，猫肯定知道，但它不会盯着你，而是在桌子底下走来走去，发出一声声细细软软的叫声，你就是再小气，也不可能把鱼肉吃光，只扔给猫一根光滑滑的鱼骨头对不对？

论嘴馋，狗肚子里的馋虫翻江倒海，但它仍然一声不吭，只用赤裸裸的目光发出信号，满是渴望和率直；猫呢，有点文艺腔，腔调里有倾诉，有哀怨，有乞求，让人无法不起惻隐之心。

和狗一样率真的是婴儿。母亲给小小的人儿喂好了奶，自己开始吃饭，又舍不得将小尤物放在摇篮里，便让他(她)躺在腿上，小小的人儿仰躺着，也不一定安分，看着母亲的嘴巴在动，闪闪发光的眸子一动不动地盯着母亲的嘴，嗓子里发出咕咕噜噜或细细的声音，母亲笑了笑，你这个馋鬼，嘴边用筷子尖剔了豆子大的鱼肉，放进小小人儿的嘴巴里。粉嘟嘟的小嘴一鼓一鼓，两片薄薄的嘴唇叭叭有声。心满意足了，小人就会舞动小手，两只肥嘟嘟的小腿有力地蹬踏着，嘴巴里唧唧呀呀。婴儿的这个样子，不独有狗的率直，还有猫的“文艺”，所以千万不能小瞧这些小小的人，他们的“心思”并不少呢。

跟婴儿的“复杂”有一拼的是鸟儿。我说的是麻雀、喜鹊这些留鸟。它们常年在大地上空晃悠，对每家每户的习性都谙熟在心。谁家喜欢在阳台上晒柿子、白菜，它们都清楚。这些家伙胆大而心细，一旦发现猎物，就会装作毫不在意的样子，在周边飞来飞去，瞅准机会，开始召唤亲朋好友，共赴盛宴。麻雀基本上都是这样愿意“共享”的鸟，所以总是成群结队地“作案”。要是看到有一只鸟在鬼鬼祟祟地埋头吃，基本上可以断定是喜鹊，这些外表漂亮的家伙，更自私、狭隘一些。

水里的小鱼儿也机灵。遇到有人过来淘米洗菜，它们都会闪电般围拢过来，妇人或小孩用手指划动着水，清澈的水被染成乳白色，鱼儿小小的身子在水里摆动，小嘴张张阖阖。妇人和孩子都是聪明人，也是好人，他们懂得鱼儿的意思，或丢一小撮米，或丢下几根菜叶子，然后就走了。米晃晃悠悠往水底沉，有敏捷的鱼儿早已瞄准，张开小嘴，米就被吸进了肚里。又一群鸟泱泱的鱼儿游过来，水面上尽是豆子般大小的灰褐色的头，它们沉沉浮浮，小小的嘴巴啃噬着绿绿的菜叶子，小小的影子在复又清澈的水里晃动。要是岸上有脚步声传来，它们摆动尾巴，迅速没入水下，待周边全无动静，小小的头又会浮出水面，小小的嘴巴张开着，那副鉴赏的样子，像在做一件天大的事情。

不被完美伤害

王志荣

人类自古就有盖庙造神的传统，过得庙门，由于仰望的时辰太久，发酸的就不仅仅是你的脖梗和膝盖，还有你的灵魂。我曾极端且片面地总结出：人们造出万众瞩目的楷模，就是要让小人物们感到自卑。为什么呢？因为好人好事、丰功伟业都被他们占尽了，而我们所能做到的，只有跟在他们身后亦步亦趋。

人们总说：“成功的人与事是我们学习的榜样。”可那种处处不如人的感觉又有谁能接受？而真正能将巨大的压力转化为动力的人又有多少？在“榜样光环”的震慑下，我想，感到自卑的人应该比感到“我要超过他(她)”的人多得多吧！

相信不少人一定有类似的体会，年少时意气风发，壮志凌云，梦想着做出一番事业，但很快一路便遭遇各色偶像，自信心一点点被碾成齑粉。做企业的想发财，国外有比尔·盖茨和马斯克等；国内有马云、马化腾等大神；当学生的想考高分，那些不用熬夜补课的学霸牢牢占握着第一宝座；学习画画吧，凡·高、毕加索、达·芬奇、莫奈等画坛巨匠让人觉得高山仰止；学习写作吧，远有举家食粥的雪芹，近有拿了诺贝尔文学奖的各位大家……眼看边边角角哪都有能人占山为王，哪有咱施展三脚猫功夫的地盘？心一冷，腿一软，唉，跟着混呗。就在前不久，某心理学家公布了一项有趣的分析：俊男靓女会对普通情侣和家庭产生一定的破坏力。为什么？因为别人美轮美奂的《天仙配》能侵蚀夫妻和睦，越是对比自己，越会觉得像是“拉郎配”。

其实，世上尚无一物可以称作完美，如有，也不过是工艺品。记得某一年，选美小姐比赛冠军曾披露自己的选美历程，为世人揭示出美丽与残酷的关系。为了取得冠军，在那个整容技术还不是特别先进的年代，她共接受了70余次整容手术，身体遭受了极大的摧残，甚至要面对整容失败毁容甚至猝死的风险。可见如若要登顶巅峰，要付出何等巨大的代价。正如禅语所言：“若无常蝎肝胆，岂见菩萨面孔？”

有支专业登山队到达作息营地，准备攀登顶峰，却发现给养失窃。直到有一天，队员发现雪地上有个身影在营地旁晃荡。仔细观察发现，一个人正以难以想象的速度从营地席卷大家的生活物品，然后潇洒地转身离去。登山队员们看得目瞪口呆，随即又觉得无比气怪：咱苦练这么多年有什么用呢。原来，爬得最快登得最高的那个人，是个贼。守护一片宁静致远的良田，别人的高大巍峨又奈我何？此种心态绝非源于嫉妒或自卑自弃，而是在漫长的人生道路上连接好一个个平衡点，以便足下生根，走得更稳。张三有带六个卫生间豪宅，但我的蜗居依然可安放灵魂；李四生得貌若天仙，但我具备蹬河登山强身体魄；虽然缺乏王二麻子的盖世才华，但我亦可从运用毛笔圆，一样不时赢得亲朋好友的阵阵喝彩。

如此说来，爱美之心，人皆有之，但“防”人之心，更应保持。在变幻多端又竞争激烈的社会里，不要用别人的成功和完美来惩罚与伤害自己，这已成为每个人都应该拥有的自我保护方法。

书人书话

往事如烟，短暂但缥缈。若捻细可扯远可扯近，或蟹索或蚕丝。

早在37年前的1986年某月某日，冯杰从北中原乡乡出发，吴元成从开封河南大学出发，他城市我乡下，一河“南”一河“北”。俩人分别在不同时间到达兰考县，并非专程学习焦裕禄，是到印刷厂贩运诗歌。棉衣袋里都装着带体温的现金，属性为省吃俭用攒下的真金白银。来兰考目的要出版自己第一本诗集，叫处女集，但按官方标准归类，属“非法出版物”。诗集是非法的，但诗歌不非法，金刚经云：“法尚应舍，何况非法。”何况，诗歌就应该是艺术的一种非法。

这些诗歌是用心在白纸上从上到下写就。他的处女集是《嚎叫与谈说》，我的处女集是《中原抒情诗》。处女集高19厘米，宽11厘米，手工铅字排列，20页码，定价三毛二。

诗集销路好不到哪里，多年过后，才闻他私自把定价抬高到五毛，在文化路农大门口最繁华处卖出十本。我则经营不善，37日内滞销，诗集没卖出一本。有一年我母亲嫌碍事，和我商议要作废品清理，我说这些都是文物。看看定价，我诗集上印的依然是三毛二。

这是我从大河之北莅临大河之南做的第一笔“生意”。赔了本，但我赚了梦想。想想，竟然在37年前，时间长了不止一双翅膀。转眼间我们年过半百，也成时代见证者，确切说是“诗代见证者”。那一个诗情勃发年代啊，连北中原一个清收贷款的信贷员都在乡下做百里开外的诗人之梦，所谓有理想抱负的年轻人，若不读诗不写诗不订《诗刊》不做诗人梦就是非时代者，就是时代非法者。我和吴元成都在做诗人梦，我在乡下他在城里。我俩都有理想和抱负。许多年后，我一位诗兄的女儿对他多义正词严说：你们那年代写两句诗就能骗小姑娘，放在今天，你们根本娶不上媳妇！

实践证明，孩子说的果然是实话。好在那个年代很现实，一半机会主义诗人趁诗潮娶上媳妇，吴元成夫妇俩竟都成知名诗人，成为中原诗坛让人羡慕的神仙伴侣。再后来，趁时代大潮，吴元成加入诗坛上次由《诗歌报》和《深圳青年报》联合举办诗歌大展“崛起的诗群”，他是“三脚猫”品牌，出场无宣言但有力作，我参加的是《中原抒情诗》，满身土气，远没他出场时“三脚猫”雄赳赳气昂昂。

虎乃猫科。诗坛上至今诗魂不散，还传颂着北方有一只吊诡的“三脚猫”，行走在中原大地。



冯杰

实践证明，孩子说的果然是实话。好在那个年代很现实，一半机会主义诗人趁诗潮娶上媳妇，吴元成夫妇俩竟都成知名诗人，成为中原诗坛让人羡慕的神仙伴侣。再后来，趁时代大潮，吴元成加入诗坛上次由《诗歌报》和《深圳青年报》联合举办诗歌大展“崛起的诗群”，他是“三脚猫”品牌，出场无宣言但有力作，我参加的是《中原抒情诗》，满身土气，远没他出场时“三脚猫”雄赳赳气昂昂。

虎乃猫科。诗坛上至今诗魂不散，还传颂着北方有一只吊诡的“三脚猫”，行走在中原大地。

中原诗坛上，吴元成作为一位多产诗人，勤奋有着诗艺上的自觉和追求，无论文字或行动都充满诗歌的饱和度，面对社会庞杂题材，可谓不可入诗，常见他酒桌上吞云吐雾，吟诵上妙手偶得，近似历史上王勃、骆宾王之类的捷才，同时专注诗歌探索，自觉扎根中原故土，潜身于丰厚的文化，从多方面汲取艺术营养。

诗坛上流传吴元成许多故事，都和诗酒有关。他能宽容容忍我的随意调侃和信口开河。衣锦还乡属于仕途展示，而“长发归乡”则属于一种诗境。诗人的使命就是返乡，诗语言之乡，返灵魂之乡。吴元成故园乡愁情结浓厚，但能做到虚实结合，前年他和兄弟姊妹翻修浙川老宅“至德堂”，蒙爱让我题写匾。我和主人心思一样，深知这里是一位诗

者。我和吴元成都在做诗人梦，我在乡下他在城里。我俩都有理想和抱负。许多年后，我一位诗兄的女儿对他多义正词严说：你们那年代写两句诗就能骗小姑娘，放在今天，你们根本娶不上媳妇！

实践证明，孩子说的果然是实话。好在那个年代很现实，一半机会主义诗人趁诗潮娶上媳妇，吴元成夫妇俩竟都成知名诗人，成为中原诗坛让人羡慕的神仙伴侣。再后来，趁时代大潮，吴元成加入诗坛上次由《诗歌报》和《深圳青年报》联合举办诗歌大展“崛起的诗群”，他是“三脚猫”品牌，出场无宣言但有力作，我参加的是《中原抒情诗》，满身土气，远没他出场时“三脚猫”雄赳赳气昂昂。

虎乃猫科。诗坛上至今诗魂不散，还传颂着北方有一只吊诡的“三脚猫”，行走在中原大地。



人储备艺术食粮之地，是自己咏诗写意对故乡诉说心事的平台，也是中原广大诗人论诗谈艺栖息之处。他终究要从“嚎叫”回归于“谈说”，栖息于耳语。

我觉得诗人不可太专，除坚守本职之外，还要有其他的旁门左道丰富充实，叫诗外功夫微量元素滋补，草垛需要四面八方呼风唤雨。一位作家单纯写诗或小说会让人轻视，国学大师刘文典在80多年前的西南联大曾经说，他争言沈从文：“陈寅恪为国学跑警报，我刘文典为庄子跑警报，你一个小说家为谁跑警报？”

沈先生是我敬佩的大师，竟有人敢如此语气，让我作为一个诗人深感汗颜。可见诗人更不配跑警报。若某天警报响起，诗人当会自知之明不跑而等死。

那一只奔波中原的诗坛“三脚猫”，近年在不断行走，深入实地，作田野考察，对中原文化深处发掘。仅我目睹过他一次执着，前年吴元成带领张鲜明和我亲自作灵宝西坡文化遗址实地朝拜，各自捧回一杯五千年前的尘土，他俩很浪漫说，要在上面写诗或种花，我则很现实种白菜作了底肥。

《楚风丹韵》集结的文章不是手写出来的，是双脚走出来的。诗人有多程寻找历史文化的双眸，几年前的他和评论家何良先生写长篇报告文学《命脉》时，最早触动了他的历史感文化交叉的触角，如今开始行走。多年来，我和南阳文朋诗友关系密切，益

人间草木

王剑

家乡众多的秋庄稼中，玉米当属老大。玉米好拾掇。每年收完麦子，如果墒情好，不用犁地，直接踩着麦茬点种玉米。一场透雨过后，玉米就长起来了。它们沙拉沙拉地打着招呼，甩着长长的叶袖在风中起舞。过不多久，它们扯起的青纱帐，就把村庄包围起来了。

这时，如站在地边静心去听，你会听到玉米“嘎嘎”拔节的声音。这是生命蓬勃的律动！听着听着，你豪情不自禁地走进田间，开始薅草、松土、施肥。天气闷热，不一会儿你就汗湿衣衫，手臂上也将被蚊虫咬得麻痒，但你会觉得踏实、安心。玉米醒来了，望望天，伸个懒腰，头上竟然冒出档来，腰间鼓起了穗苞。此时，最怕的是“捏脖子”，也怕暴雨之后的“洼地涝”。旱或涝，都会把玉米置于尴尬的绝境。

赶上风调雨顺、阳光充足，玉米就会从穗尖上挤开苞叶，吐出细细长长的花丝。高处的花粉飘洒下来，落在低处色彩斑斓的花丝上，花丝就慢慢蜷曲成团。花丝是连着玉米籽粒的，每根花丝都连着一颗玉米。花丝停止生长的时候，果穗就一天天变得丰腴起来。这时的玉米，就像一个健壮的孕妇，显得妩媚而隐秘，挺拔而幸福。

玉米地里也会有稀奇事儿。有些玉米棵看似鼓鼓地结了穗儿，其实里边黑了芯，我们把它称作“玉米怪”；有的玉米棵个子高挑，枝节很长，却什么也不结，我们称之为“哑巴秆”。这是一种甜秆，汁液丰富，嚼着有一种嚼甘蔗的意味；有时候，正锄地呢，眼前突然出现一根西瓜藤或一棵麻包蛋儿，几十个金灿灿的小果子让你心生惊喜；如果运气好，还可能遇到一窝鸡腿菇，那中午保准改善生活，吃一顿香喷喷的菇肉饭。

九月的清晨，玉米列队站在田垄上，千叶和鸣，仪态万方。这是成熟的时节，空气里弥漫着庄稼成熟的甜香。收摘玉

陪娘看黄河

乔山峰

涡，浩浩荡荡，宽广壮阔的河面让你不由得心潮澎湃，好想引吭高歌一曲。岸边的滩地都是沙子，被河水浸泡过以后，细细的软软的，踩在上面跳动，仿佛跳在弹簧上。不知不觉中，水从沙子里渗出来，一个个脚印变成了小水坑，这时，双手捧一些泥沙，或堆成小巧精致的城堡，或直接用力掷向水里，在随意中忘却一切烦恼，那美滋滋的心情仿佛把我带回了童年，带到了娘的怀抱里。

娘悄悄告诉我，除了黄河水，她最喜欢看远处的黄河公路大桥。顺着母亲手指的方向，我们把目光转向远处的黄河公路大桥。宽阔的桥面上各种货车、轿车、大巴车南来北往，与桥下的黄河水一起构成一个川流不息的大“十”字。银灰色的桥身像一条宽宽的腰带，束在一眼望不到头的黄河上。一个个巨大的桥墩，恰似一只只巨龙的爪子，深深地扎进急流之中，稳稳地托住了这条横跨南北的巨龙，给黄河母亲增添了无限的风光。

“这座桥有138个桥墩，每根都有65米深，相当于20层的大楼那么高。”说起这，年迈的娘语气坚定，如数家珍，“当年，这座大桥上凝聚了多少工人师傅的汗水和心血啊！包括你爹……”我不禁心头一颤，看着那坚实的桥墩，眼前瞬间出现了儿时爹多次给我们讲起的情景：造桥墩用的钻头被石片卡住了，潜水班的工人师傅主动请求下水搬石片。石片被陷在烂泥里，搬不动，他们就用手一点一点地砸，戴的双层手套磨破了，双手也磨出了鲜血。就这样，轮番下水，硬生生用手抠出了50多万斤石片，终于建好了一个个桥墩。在黄河公路大桥的建造过程中，涌现出了许许多多的英雄人物，正是他们舍小家为大家，创造了可歌可泣的业绩！我一直为他们顽强拼搏的精神所感动，但我从没想过这里面还有我爹。也正是在那时期，娘更加认定了一辈子追随爱拼敢闯的爹。

夕阳西下，斑斓的晚霞映照在河面上，黄河水变色般波光粼粼，大桥上亮起的路灯和着各种不停闪烁的车灯，点亮了黄河两岸，也点亮了郑州的夜。眼前真是说不尽的美好，无限的情景画面瞬间溢满心头，恍惚中你就忘记了归程。

如今，一座又一座现代化的大桥竣工了，如同滔滔黄河的金腰带，让天堑变通途，给两岸人民带来无限福祉。我不想去探究黄河上到底有多少座桥，只想多陪娘看看黄河，听娘讲讲黄河大桥的故事……

荐书架

《蚂蚱》：民国乡土生活的生动再现

王蔚

长篇小说《蚂蚱》描绘了1900~1949年鲁南地区跨越半个世纪的乡村生活图景。这是一个旧制度废墟瓦解而新制度、新文化尚未成型的特别时期，蝗灾、匪情、各种政治势力的博弈、乡绅文化的消亡，以及城市工业品的流入等，为蚂蚱庙带来了不可逆转的冲击。

在大时代的转折处，作者的视角始终定格于乡村微观社会。透过大量口述调查和对资料的审慎选编，他将镜头瞄准了“蚂蚱庙”这个小村，以细致的体察和“散点透视”的笔触，为读者精微地描摹了一个大时代之下，升斗小民的生存状态。在作者的笔下，他们的面孔纤毫毕现，栩栩如生，充满了传奇色彩。

作者刻画了几十位个性鲜明的人物，以其生动的生活细节和跌宕的个人命运，展现乡村历史的变迁。其中，有的人先知先觉，以不变应万变；有的人

娘特别爱看黄河。随着老百姓的生活越来越好，老年人外出旅游成为时尚。娘把我兄弟几个拉扯大不容易，她一辈子几乎没有出过家门，我时常想着多陪娘出去走走。每次问她想去哪儿，她总是回答得干脆利落：看你啥时候有空了，咱们去看黄河吧。

我知道，娘是想了家。她生在黄河边，长在黄河边一个偏僻的乡村里，用娘的话说，她是喝着黄河水长大的。小时候，我就常听娘讲起黄河的故事，从炎黄大战蚩尤、大禹治水的传说，到1938年国民党因抵御日寇铁蹄而扒开“花园口”黄河大堤，致使河水泛滥，两岸的无数父老乡亲背井离乡、流离失所。

俗话说，穷家难舍。虽然娘嫁到了我们家已经几十年了，但是在娘心里，黄河是她永远抹不掉的记忆。特别是新中国成立以后，广大群众积极响应“要把黄河的事办好”的伟大号召，修渠架桥，加固河堤，种植花柳……如今的黄河早已成为郑州人民的后花园、“造福人民的幸福河”。

得空，我便陪着娘来到黄河边，这已成为我孝敬娘的一种方式。随着年事增高，娘的腿脚越来越不灵便，可是一说到看黄河，她的眼睛里立马有了精神，就连走路也有劲儿了。

从黄河游览区大门往里走，沿着景区的旅游公路来到中心景区，有一座5米多高的黄河母亲亲白玉雕像。只见一个温柔贤淑的母亲

百姓记事

乔山峰

身穿着古装，长发挽髻，盘膝而坐，怀抱正在吮吸乳汁的婴儿，用无限的柔情哺育着孩子。每次娘都要围着雕像转上几圈，仔细端详，嘴里还不停地自言自语：黄河是我们的母亲，我们是黄河的儿女，这是有道理的。我搀扶着娘登上邙山，举目远眺，只见黄河水沿着河道，在一望无际的大平原上缓缓向东流淌，水面上波光粼粼，反射出耀眼的阳光。远处水田融为一体，只有天边的水流反射出一道刺眼的白光。映入眼帘的黄河，恰似一位正在梳妆打扮的姑娘，在岸边的鲜花、绿草、树木的掩映下，俨然构成一幅美妙的动画画卷。

看黄河，南裹头是必须去的，这里可是观看黄河的最佳去处。特别是这几年，随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的实施，改造一新的南裹头变得都让人快认不出来了。新修的观光路，新建了环形观景台，从观景台上往下看，黄河风貌尽收眼底。眼前的黄河水一望无际，水流也不像远处看的那样平静，从西向东奔腾向前，波涛汹涌中打着一个个漩

涡，浩浩荡荡，宽广壮阔的河面让你不由得心潮澎湃，好想引吭高歌一曲。岸边的滩地都是沙子，被河水浸泡过以后，细细的软软的，踩在上面跳动，仿佛跳在弹簧上。不知不觉中，水从沙子里渗出来，一个个脚印变成了小水坑，这时，双手捧一些泥沙，或堆成小巧精致的城堡，或直接用力掷向水里，在随意中忘却一切烦恼，那美滋滋的心情仿佛把我带回了童年，带到了娘的怀抱里。